



慈濟大學
Tzu Chi University

公共衛生學系 104 級選課指南



網址：<http://www.ph.tcu.edu.tw>

地址：970 花蓮市中央路三段 701 號

連絡電話：(03) 856-5301 轉 2271、2285

目 錄

前 言	3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學分表	5
【環境衛生學群課程說明】	7
【社會行為科學學群課程說明】	8
【衛生行政與管理學群課程說明】	9
【生統流病課程組說明】	10
慈濟大學公共衛生學系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畢業門檻	11
慈濟大學 急難救護學程修習辦法	12
慈濟大學 職業衛生學程修習辦法	14
慈濟大學公共衛生學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辦法	16

前 言

慈濟大學公共衛生學系之課程乃依據本校教育宗旨及目標，參照國內、外公共衛生領域之實務發展趨勢，結合在地特色所設計規劃。目前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其中包含校核心課程及公衛必修課程。

除校系必修課程外，本系課程依學校規定劃分為三個專業學群：社會行為科學、衛生行政與管理、環境與職業衛生。同學們須修畢校系必修學分，及滿足公衛兩個專業學群的學分需求，且總學分數達 128 學分，方可畢業。學群之課程皆有詳盡的安排，除了開設於不同年級外，也提供部分碩士班課程作為進階選修。本系配合就業證照的需求趨勢，成立校級跨領域的職業衛生、急難救護學程等，不僅能滿足各位同學專業知識的需求，也可幫助同學培養就業之競爭力。此外，本校現有大學與碩士班五年一貫的實施辦法，可提供同學們更有效地完成學、碩士學業，同學們不妨多加參考。

公衛人才培養的目的，是期許學生具備評估、發展與執行改善方案的能力，並能有效地動員資源來管理經營公共衛生事務。為落實此理念本系有別於其他大學公衛系之課程規劃，安排大二暑期見習與大三暑期實習課程；另外，系上也安排許多在地社區參訪與服務的活動機會，同時亦配合慈濟人文之志工活動，讓同學們實際參與公共衛生實務操作，且藉由理論與實務結合的學習過程中，培養同學敬業服務的處世態度。

最後勉勵各位同學，在慈大公衛系四年的學習當中，能快樂地學習、並充實自我的智識與能力。期許大家於畢業後能秉持慈濟精神，成為敬業樂群之優秀公衛人才。

慈濟大學
公共衛生學系

TCU DEPARTMENT OF PUBLIC HEALTH

● ● ● 教育目標

◀ 大學部 ▶

培育具備良知良能、敬業合群暨服務
精神的公共衛生人才。



104 學年度課程規劃學分表

共同必修 (72)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一上 (7)	普通化學	2	二上 (14)	人口及衛生統計學(含實習)	2	三上 (11)	公共衛生見習	2	四上 (8)	公共衛生實習	3
	普通化學實驗	1		管理學	2		公共衛生研究	2		衛生計畫與評估	2
	微積分	2		生物統計學(一)	3		經濟學原理	2		公共衛生專題研究(二)	1
	公共衛生學導論	2		流行病學(一)	2		醫務管理	3		社區健康	2
				生物化學	3		職業衛生	2			
				環境衛生	2						
一下 (9)	普通生物學	3	二下 (16)	生理學	3	三下(5)	醫事及衛生法規	2	四下 (2)	公共衛生專題討論	2
	普通社會學	2		生理學實驗	1		公共衛生專題研究(一)	1			
	心理學	2		微生物及免疫學	3		營養學	2			
	台灣原住民概論	2		流行病學(二)	2						
				生物統計學(二)	2						
				衛生行政	2						
		健康促進與教育	3								

共同選修 (14)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開課年級	科目	學分
			二下	生物科技技術與應用	2	三上	統計軟體應用	2	四下	公衛專題研究(三)	1
						三下	寄生蟲學	2	三下	保健藥膳學	2
						三下	分子細胞學	3			
						三下	應用病理學	2			

學群必修 (需修習 2 個專業學群, 約 9~10 學分)

開課年級	環境衛生學群	學分	開課年級	社會行為科學	學分	開課年級	衛生行政與管理	學分
一下	有機化學	2	三上	健康心理學導論	2	三上	健康保險學	2
三上	衛生化學(含實驗)	3	四上	健康促進方案規劃	3	四下	長期照護	2

學群選修 (需修習 2 個專業學群, 每學群至少 6 學分, 合計至少 12 學分)

開課年級	環境衛生學群	學分	開課年級	社會行為科學	學分	開課年級	衛生行政與管理	學分

一下	環境科學概論	2	一下			一下		
	普通生物學實驗	1						
	有機化學實驗	1						
二上	病媒管制學	2	二上	性教育	2	二上		
二下	生物科技技術與應用	2	二下	婦幼衛生(含家庭計畫)	2	二下		
三上	工業與環境毒物學	2	三上	消費者保健	2	三上	國際衛生導論	2
	食品衛生安全	2					老年健康風險管理	2
	儀器分析	2						
	統計軟體應用	2						
	環境職業流行病學	2						
三下	職業病概論	2	三下	健康促進學校	2	三下	健康保險應用	2
	環境微生物學	2					醫療品質管理學	2
	環境微生物學實驗	1					會計學	2
四上	輻射安全	2	四上	疾病與事故傷害及預防	2	四上	醫療社會學	2
	全球氣候變遷	2		公共衛生新知導讀	2			
四下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	2	四下			四下	健康照護體系與品質管理	2
碩一	暴露評估	2	碩一	文化與健康	3	碩一	衛生政策	2
碩一	作業環境測定	3	碩一	健康訊息設計	2	碩一	發展與國際衛生	3
碩一	作業環境測定實驗	1	碩二	部落社區健康營造特論	2	碩一	健康照護組織行為及人力資源管理	2
碩一	氣膠技術學	2	碩二	職場健康促進	2	碩一	健康產業	2
碩二	風險評估	3				碩一	國際健康照護改革	2
						碩一	全球化下的公共衛生政策	3
						碩一	身心障礙學	2
						碩一	健康照護組織研究	2
						碩二	醫療品質與管理	2
						碩二	身心障礙特論	2
						碩二	非政府組織與健康	2

※ 課程可能會機動調整，請以當年度公佈之課程表為準。

畢業條件

一、本系畢業學分數至少為 128 學分，分下列項：

- (一) 校必修 32 學分：通識課程修業規定 28 學分，包含校共同核心課程 14 學分，全人教育四大類科選修課程 14 學分(各類科至少需修習 2 學分)；體育 4 學分。
- (二) 本系必修 72 學分，及任兩專業學群之必選修課程(至少 21 學分)。
- (三) 基礎資訊必修課程：，畢業前應修畢任一門課程。

二、學生須於在學期間內通過公共衛生學系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畢業門檻(詳見慈濟大學公共衛生學系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畢業門檻實施細則)。若學生於畢業前未達前條所定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畢業門檻標準者，應加修並通過本系大四補救課程(生物統計綜論、流行病學綜論、衛生行政與管理綜論、環境與職業衛生綜論、社會行為科學綜論)，始得畢業。

【環境衛生學群課程說明】

一、教學目標：

培養學生具備環境與職業衛生相關領域之專業學能，使之成為具環境關懷的專業服務人才。



二、學群內容：

環境衛生學群之內容包括各種環境與職業衛生相關的課程，例如環境科學概論、環境衛生、職業安全衛生概論、環境微生物、食品衛生安全及病媒管制學等。本學群之課程自大學部二年級開始，由淺入深跨至研究所課程，期許學生完成課程之後，除具備環境相關領域之專業學能外，更能體驗環境與人之間相互依存的关系。

三、課程設計

欲修本學群課程學生，須於大一時奠定好自然科學之基礎；其課程包括，普通化學、普通生物學、環境科學概論、有機化學、有機化學實驗等。本學群課程須修必修 5 學分，以及至少選修 6 學分，方可認定學群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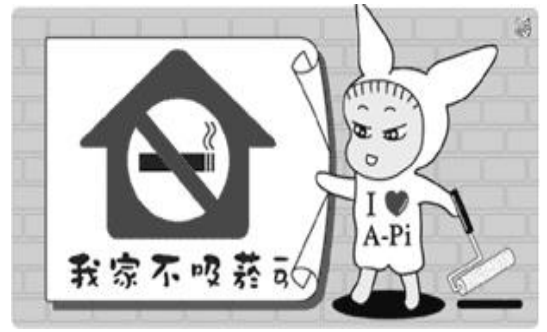
四、專業證照考試建議選修科目

普通化學、有機化學、環境衛生、職業病概論、工業與環境毒物學、輻射安全、環境毒物分析、職業安全衛生法規、暴露評估、氣膠學原理、健康風險評估(醫科所)、健康風險評估與研究、作業環境測定、作業環境測定實驗、職業衛生管理實務、實驗設計與分析。

五、未來生涯發展方向

- (一) 進修：國內外公私立大學之公共衛生研究所、環境衛生研究所、職業醫學與工業衛生研究所、工業衛生學科暨環境醫學研究所等。
- (二) 就業(證照考試)：勞工安全管理師、勞工衛生管理師、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環境工程技師、工業安全技師、工礦衛生技師等。

【社會行為科學學群課程說明】



一、教學目標：

- 1、培養質與量並重的健康促進領域人才。
- 2、藉由社區與學術的實務結合，落實健康促進。
- 3、具備自我充實、終身學習之精神與專業成長所需之能力。

二、學群內容：

社會行為科學學群之內容包括各種健康促進相關的課程，例如心理學、健康教育與促進、衛生計畫與評估、社區健康、健康促進方案規劃及健康方案監測與評價等。本學群之課程自大學部一年級開始，由淺入深，期許學生修畢課程之後，除具備健促相關領域之專業學能外，並期能學以致用為民眾健康盡一份心力。

三、課程設計及建議選修科目

健康促進學群自大學部一年級起即開設相關課程，同學可依據自己的興趣以及未來發展之需求修習相關課程。

- 1、學群必修課程：心理學、台灣原住民概論、健康促進與教育、衛生計畫與評估、社區健康。
- 2、選修課程：婦幼衛生（含家庭計畫）、健康促進方案規劃、預防性健康照護。
- 3、進階課程：部落社區健康營造特論。

※ 需修滿本學群提供之必修 + 選修課程至少 11 學分，完成本學群。

四、未來生涯發展方向

- 1、報考國內外健康促進領域之相關研究所繼續進修。
- 2、社區、醫院企劃室之健康活動計畫企劃及推動。
- 3、公職領域有機會參與全國或地區性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政策及計畫的推展。
- 4、民間機構之健康活動計畫企劃、監測及推動。
- 5、各研究機關(如國家衛生研究院...等)之研究員、助理研究員或計畫研究助理。

【衛生行政與管理學群課程說明】

一、學習目標

培養學生具備衛生政策與管理應有之基本學能，引導學生認識醫療保健政策之制定、執行及評估方法，培育具備理性思維、衛生方案執行與分析能力之學生。



二、學群內容

衛生行政與管理學群課程包含公共衛生基礎及專業課程訓練，應用於探討、規劃、及評估相關衛生議題與衛生體系改善，及增進民眾福祉之策略和方法。

三、課程設計及建議選修科目

- 1、基礎學科：包含社會科學、自然科學及基礎醫學科目，於大一、大二期間修習相關課程，以奠定公共衛生專業素養之基礎。
- 2、公共衛生究法、醫務管理、健康保險學、環境衛生、健康促進與教育、醫事與衛生法規、衛生計畫與評估等，於大二到大四研修，訓練學生探討衛生問題的整合性及前瞻性，培養良知良能之公衛人才。
- 3、選修課程：修習健康保險應用、衛生政策、醫療品質管理學、長期照護、國際衛生導論、醫療社會學、發展與國際衛生、健康產業、健康照護改革、健康經濟學、非政府組織與健康、人力資源管理、機構管理與財務、組織與管理等課程，因應社會變遷，加強公衛人與世俱進之能力。

※ 修滿必修+選修達 10 學分，完成本學群。

四、未來發展方向

本學群學生未來發展方向包含繼續升學或就業：

- 1、升學：本系已成立研究所多年，畢業生未來除可以直升本系的研究所進修外，國內外衛生政策與管理相關之研究所亦不在少數。此外本系畢業生除可繼續研讀相同領域之研究所外，也可投考其他相關之研究所繼續進修。
- 2、就業：本學群學生就業之選擇多元，包括：
 - (1) 健康保險局、行政院衛生署、各縣市衛生局。
 - (2) 各研究機關(如國家衛生研究院...等)之研究員、計畫研究助理。
 - (3) 公共衛生相關領域之公職工作(高考、普考)。
 - (4) 各層級醫院(醫學中心、區域醫院、地區醫院)及各種健康照護組織之行政與管理工作。
 - (5) 各國內或國際非營利組織(NGO)組織之行政與管理工作。

【生統流病課程組說明】



一、教學目標：

奠立生統流病基本觀念與專業學能，加強與其他領域課程結合，著重實作與應用能力，培養優秀之應用生統流病人才。

二、課程組內容：

課程內容包含大二上必修之生物統計學(一)、流行病學(一)，大二下必修之生物統計學(二)、流行病學(二)，以及選修課包含大三下的統計軟體應用，應用病理學及大四下的慢性病防治等。本組之課程自大學部二年級開始，由基礎至進階，期許學生修畢課程之後，除奠立生統流病基本觀念與知識，更能靈活運用所學與其他學群結合，加強實作能力。

三、課程設計及建議選修科目：

生統流病課程組自大學部二年級起即開設相關課程，同學可依據自己的興趣以及未來發展之需求修習相關課程。

- 1、基礎課程：微積分、普通生物學、微生物及免疫學、生物化學、應用病理學。
- 2、核心課程：生物統計學(一)、流行病學(一)、生物統計學(二)、流行病學(二)。
- 3、專業課程：生物統計方法(一)、生物統計方法(二)、應用流行病學、實證醫學與整合性分析、資料分析與 SAS 程式設計、應用多變量分析、癌症流行病學。
- 4、相關應用課程：公共衛生專題研究(一)、公共衛生專題研究(二)、統計軟體應用、傳染病防治、實驗設計與分析。

四、未來生涯發展方向：

- 1、進修：國內外公私立大學之公共衛生研究所、生物統計研究所、流行病學研究所等。
- 2、就業：研究人員、公職人員、生統諮詢人員等。

慈濟大學公共衛生學系學生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畢業門檻

基本素養及核心能力	項目	檢定標準
學生基本素養 【一般能力與態度】	1. 對衛生健康議題表達與溝通之能力	(1)公共衛生專題討論 (2)公共衛生實習 以上課程須修習及格
	2. 敬業合群與多元合作之熱忱	(1)公共衛生見習 (2)公共衛生實習 以上課程須修習及格
	3. 增進全民健康之利他精神	志工 30 小時(系)
學生核心能力 【專業能力內涵】	1. 培養良知良能公衛基礎人才。	須通過公共衛生核心課程基本能力測驗(五科都及格)
	2. 培養濟世胸懷服務奉獻人才。	公共衛生專題研究(1)(2)
	3. 培養敬業合群多元合作人才。	(1)公共衛生專題討論 (2)公共衛生實習
	4. 培養終生學習與世俱進人才。	(1)公共衛生見習 (2)公共衛生實習 志工 30 小時(系)
其他畢業門檻	1. 英語能力檢測 2. 資訊基本能力檢定	

慈濟大學 急難救護學程修習辦法

96年12月7日 96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暨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

96年12月14日 96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97年12月23日 97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8年5月22日 97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整合各系、所之急難救護相關課程，提供學生修讀以獲得急難救護理論知識與實作技術，並取得相關證照增加畢業後就業機會，特設立急難救護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
- 二、本學程修習辦法依慈濟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設置。
- 三、本學程設審查小組，由校長遴聘本校副教授(含)以上專任教師為召集人。召集人推薦醫護衛生相關教師6人為成員，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學生修讀之資格及修畢獲得學程證明之所需課程學分數。
- 四、學生修習本學程科目學分，至少為20學分，其中至少應有9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所)、雙主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課程規劃詳見附件。
- 五、各系所之課程欲加入本學程者，提請本學程審查小組通過後，始可納入本學程；如課程停開者，亦請告知審查小組以刪除之。
- 六、對急難救護有興趣的學生，皆可申請本學程。申請學程前已修畢學程之科目，須檢附該科目成績單，經由審查小組審核通過後，方可抵免。
- 七、本學程每年招收學生40名，於每學期開學日之前二週內接受申請。學生須自本校教務處網頁下載「學程申請書」，並於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一份(大一新生免附)，經學生所屬之系(所)主管同意後，將申請書及歷年成績單送至本學程辦公室(逾期不受理)。經本學程審查小組審核通過後，於加退選前公布申請核准名單。
- 八、學生修滿本學程規定之學分數後，須自本校教務處網頁下載「學程證明申請書」，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於學期結束前兩週交至本學程辦公室審核。審核通過者，於當學期結束前授與「急難救護學程證明書」。
- 九、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急難救護學程課程規劃

核心必修課程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急救學(法)	3	
緊急醫療救護實習	3	
醫事與衛生法規	2	
醫學倫理學	1	二科選一科
護理倫理	2	
共計	9(10)	

選修課程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備註
普通生物學	3	
公共衛生導論	2	
護理學導論	2	
生理學	3	
生理學實驗	1	
醫務管理	3	
職業安全衛生概論	3	
醫學術語	2	
關懷照護	1	
心理學	2	
普通社會學	2	
管理學	2	

*：修畢並經檢定合格，可取得緊急醫療救護技術證照(EMT1)、基本救命術指導員證照(BLSI)

慈濟大學 職業衛生學程修習辦法

99 年 5 月 13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程設立審查會議通過
99 年 10 月 4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為整合各系、所之職業衛生相關課程，提供學生修讀以獲得職業衛生理論知識與實作技術，特訂定職業衛生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依慈濟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規定，設置本辦法。
- 二、本學程設執行小組，由校長遴聘本校助理教授(含)以上專任教師為召集人，召集人推薦職業衛生相關教師 2-4 人為成員，組成執行小組，審查學生修讀之資格及修畢獲得學程證明之所需課程學分數。
- 三、課程規劃：學生修習學程科目學分，至少為 22 學分，其中至少應有 9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系(所)，雙主修學系及輔系之必修科目。課程規劃詳如附件。
- 五、修讀資格：對職業衛生有興趣之學生，皆可申請本學程。申請學程前已修畢學程之科目，須檢附該科目成績單，經由執行小組審核通過後，方可抵免。
- 六、本學程於每學期開學日之前兩週內接受申請，學生須自本校教務處網頁下載「學程申請書」，並於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一份(大一新生免附)。經學生所屬之系(所)主管同意後，將申請書及歷年成績單送至本學程辦公室(逾期不受理)。經本學程執行小組審核通過後，於加退選前公佈申請核准名單。
- 七、學程證明申請：修畢並通過本學程規定之 22 學分以上，學生須自本校教務處網頁下載「學程證明申請書」，填妥後檢附歷年成績單，於學期結束前兩週交至本學程辦公室(逾期不受理)。審核通過者，於當學期結束前授與「職業衛生學程證明書」。
- 八、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職業衛生學程課程規劃

核心必修課程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開課單位
職業衛生	2	公衛系
職業病概論	2	公衛系
職業安全衛生法規	2	公衛系
公共衛生實習	3	公衛系

備註：公共衛生實習課程，需在學期選課前之暑假期間，至職業衛生相關單位進行，並在完成實習後繳交實習心得，始可選課。

選修課程		
普通化學	2	醫技系等
公共衛生學導論	2	公衛系
有機化學	2	醫技系等
普通物理學	2	生科系等
分析化學	3	生科系等
分析化學實驗	1	生科系等
有機化學實驗	1	醫技系等
環境衛生	2	公衛系
生物化學	3	醫學系等
流行病學(一)	2	公衛系
急救學(法)	3	公衛系
暴露評估	2	公衛系
作業環境測定	3	公衛系
作業環境測定實驗	1	公衛系
噪音與振動	2	公衛系
衛生管理實務	2	公衛系
氣膠技術學	2	公衛系
輻射安全	2	公衛系
工業與環境毒物學	2	公衛系
勞動生理學	2	公衛系
人因工程	2	公衛系
職場健康促進	2	公衛系
環境職業流行病學	2	公衛系
工業通風	2	公衛系
生理學	3	公衛系

慈濟大學公共衛生學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辦法

94年12月26日系所務會議通過
95年1月24日94學年度第1學期第二次臨時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4月14日系所務會議修正通過
100年5月12日99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依據「慈濟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辦法」第二條，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大學部學生入學後，得於修業年限屆滿前一學年之下學期期中考前一週向本系提出申請。
- 第三條 甄選資格：歷年學業成績優異者，得申請參加甄選。
- 第四條 需繳交審查資料：
1.填寫「慈濟大學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甄選申請表」。
2.歷年成績單(需有班排名)。
3.自傳、研究興趣、參與研究成果或其他有助於審查之書面資料。
- 第五條 甄選程序：由本系成立審查小組，以資料審查及面試方式進行，審查結果經系務會議、招生委員會通過後公告。
- 第六條 成績評分方式：
1.書面審查佔 50%。
2.面試佔 50%。
- 第七條 錄取之學生取得預研究生資格後，需依「慈濟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五年一貫學程辦法」，取得正式碩士班研究生資格及抵免學分。
- 第八條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送教務委員會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